



一、重要提示
 1.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行于2020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议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其中，冯仑、李引泉独立董事因其他事务未能亲自出席，分别书面委托王建国、邵瑞庆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1.3 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且未经审计。
 1.4 本报告中“本行”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团”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 本行董事长李晓鹏、行长刘金及财务会计部总经理郭新正声明：保证本季度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行长刘金主管财务工作。
 2. 本行基本情况
 2.1 本行简介

A股证券简称	光大银行	A股股票代码	601818
A股证券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证券简称	中国光大银行	H股股票代码	6818
H股证券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李慕嘉 投资者专线：86-10-63636388 客服及投诉电话：86-10-63637111 电子邮箱：IR@ceibank.com	董事会秘书 李慕嘉 李慕嘉 李慕嘉	证券事务代表表

本行成立于1992年8月，是经国务院批复并经中国人民银行设立的全资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2010年8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2013年12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
 2.2 本行战略执行情况
 本行聚焦“打造一流财富管理银行”战略愿景，深入推进财富管理银行建设，加强战略执行督导，推动总分行真落地财富管理银行建设和考核，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将全行的财富管理行为与战略发展目标相协调，形成合力；积极应对疫情冲击和经济环境变化，开展战略调整工作，并在稳健基础上提出战略优化方案，前瞻谋划未来发展方向，聚焦核心领域，培育新动能，积极践行“大财富”发展战略，协同理念，加快财富管理+AMU生态圈建设，形成了“总体稳健、区域有特色、创新有亮点”的协同发展格局。协同发展收入、中间业务收入突破60亿元、20亿元，同比增长均超过50%，集团整体效益明显提升，强化科技赋能，发挥金融科技引领作用，升级智能营销平台和风控引擎，推动财富管理数字化转型，是唯一一家在中国人行科技发展奖评比中获一、二、三等奖全部奖项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安法分布式数据库系统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为全面分布式架构转型奠定了数据基础；依托光大人工智能学院，系统化培养金融科技和新人，推动金融科技创新发展；基于数字金融重塑产品体系，建立用户画像评价模型及定价方法，发布银行业内首个用户画像评价团体标准，加快零售转型和轻型化转型，持续提升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管理零售客户资产(AUM)达到1.91万亿元；零售客户突破1.2亿户，其中，私人银行客户达到3.80万户；手机银行、阳光生活与云缴费+大APP月活跃用户超过2,000万户，比上年末增长36.62%；理财产品余额达8,400亿元，信用卡交易额超过2万亿元，时点总资产达到4,500亿元，理财服务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364.90%，主责业务收入同比增长67.37%；中间业务收入达到215.89亿元，超过去年同期水平。

三、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营情况
 3.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5,267,507	4,733,431	11.7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	439,204	384,982	14.0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人民币元）	6.37	6.10	4.43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621	10,221	4.59
净利润	29,704	31,466	-5.6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9,605	31,399	-5.7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549	31,350	-5.74
基本每股收益2（人民币元）	0.52	0.57	-8.77
稀释每股收益3（人民币元）	0.47	0.51	-7.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4	11.09	13.15	-2.06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44	18,842	不适用

注1：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净资产-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注2：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本期宣告发放的现金股息。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行本外币存款及优先股总规模人民币22,186.6亿元（当前）。
 3.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影响）/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均按平均数计算。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以上数据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9月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	1	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减：减	0	1	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8	53	53
清理坏账准备金额	5	(5)	(5)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60)	46	(27)
所得税影响	(50)	(26)	(2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9	53	59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6	49	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	4	4

3.2 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监会令2012年第1号）计量的资本充足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开晨	非开晨	开晨	非开晨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32,015	313,594	317,863	301,097
一级资本净额	437,111	418,490	382,865	366,003
资本净额	522,100	500,132	465,395	447,133
风险加权资产	3,774,153	3,656,039	3,466,054	3,354,80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0	8.58	9.20	8.9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8	11.45	11.08	10.91
资本充足率	13.83	13.68	13.47	13.33

注：本行表示的资本充足率计算按照银保监会现行所执行的分类，以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对于非并表的被投资金融机构。其中，本行的被投资金融机构包括光大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光大理财有限公司、北京阳光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阳光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光大”）、融汇光大村镇银行、江苏淮安光大村镇银行和云南光大村镇银行。
 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令2015年第4号）计量的杠杆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开晨	非开晨	开晨	非开晨
一级资本净额	332,015	313,594	317,863	301,097
表外资本净额	437,111	418,490	382,865	366,003
表内资本净额	522,100	500,132	465,395	447,133
表外资本净额	3,774,153	3,656,039	3,466,054	3,354,808
表内资本净额	8.80	8.58	9.20	8.98
表外资本净额	11.58	11.45	11.08	10.91
资本充足率	13.83	13.68	13.47	13.33

注：本行表示的资本充足率计算按照银保监会现行所执行的分类，以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对于非并表的被投资金融机构。其中，本行的被投资金融机构包括光大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光大理财有限公司、北京阳光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阳光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光大”）、融汇光大村镇银行、江苏淮安光大村镇银行和云南光大村镇银行。
 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令2015年第4号）计量的杠杆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开晨	非开晨	开晨	非开晨
一级资本净额	332,015	313,594	317,863	301,097
表外资本净额	437,111	418,490	382,865	366,003
表内资本净额	522,100	500,132	465,395	447,133
表外资本净额	3,774,153	3,656,039	3,466,054	3,354,808
表内资本净额	8.80	8.58	9.20	8.98
表外资本净额	11.58	11.45	11.08	10.91
资本充足率	13.83	13.68	13.47	13.33

注：本行表示的资本充足率计算按照银保监会现行所执行的分类，以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对于非并表的被投资金融机构。其中，本行的被投资金融机构包括光大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光大理财有限公司、北京阳光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阳光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光大”）、融汇光大村镇银行、江苏淮安光大村镇银行和云南光大村镇银行。
 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令2015年第4号）计量的杠杆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开晨	非开晨	开晨	非开晨
一级资本净额	332,015	313,594	317,863	301,097
表外资本净额	437,111	418,490	382,865	366,003
表内资本净额	522,100	500,132	465,395	447,133
表外资本净额	3,774,153	3,656,039	3,466,054	3,354,808
表内资本净额	8.80	8.58	9.20	8.98
表外资本净额	11.58	11.45	11.08	10.91
资本充足率	13.83	13.68	13.47	13.33

3.3 流动性覆盖率
 按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18年第3号）计量的流动性覆盖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开晨	非开晨	开晨	非开晨
流动性覆盖率	134.70	171.87	176.83	125.12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70,140	83,515	77,638	63,094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56,283	48,646	43,716	50,250

3.4 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差异
 3.5 分部报告
 3.6 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集团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监管要求，坚持疫情防控和业务发展“两手抓”，切实做好金融服务，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总额52,875.9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1.71%，其中，贷款及存款总额29,627.8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24%；负债总额48,468.2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1.49%，其中，存款余额35,300.8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6.97%。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297.04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66%。实现营业收入1,068.2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59%，其中，利息净收入8,229.0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26%；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964.6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09%，上年同期为10.91%。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达714.5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57%，其中，业务及管理费支出264.90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07%；期间费用减支支出428.9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69%。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利润同比增长452.3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0.44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1.53%，比上年下降0.03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82.06%，比上年末上升0.44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充足率13.83%，一级资本充足率11.5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80%，均符合监管要求。报告期末，本集团杠杆率6.89，比上年末上升0.06个百分点。
 3.6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A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8,686,370	41.56	-
2	香港中债集团（代理人）有限公司	1,782,968,000	31.46	-
3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11,698,887,200	21.07	未知
4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4,200,000,000	8.00	-
5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05,286,000	3.06	-
6	中国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34,997,000	2.92	-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2,735,600	2.56	-
8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215,694	2.92	-
9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3,994,619	0.79	-
10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393,000	0.14	-
11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6,002,403	1.46	-
12	中海发展（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9,905,373	1.38	-
13	中国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9,603,536	1.20	-
14	云南合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9,603,536	1.20	-
15	香港中债集团（代理人）有限公司	555,354,363	1.06	-

注1：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简称光大集团）持有的16.10亿股H股，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42.00亿股H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除此之外的其他普通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 据本行行知，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的子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均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 报告期内，香港中债集团（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在港上市公司控股的所有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本行H股合计11,058,887,380股，其中，代理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集团持有的本行H股分别为4,200,000,000股、1,605,286,000股、1,530,370,000股和376,993,000股和172,965,000股，代理本行其余H股为3,178,860,380股。
 4. 报告期内，香港中债集团有限公司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本行A股合计555,346,363股，包括香港境外机构投资者持有的“港股通”股票。
 5. 2020年7月9日，中国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汇金公司）直接持有的本行10,250,916,094股A股股份全部通过沪港通交易完成过户，上述股权变更完成后，光大集团直接持有本行44,966股股份，汇金公司不再直接持有本行股份。股权变更更多内容详见“重要提示”。
 3.7 光大优+（代码 360023）
 单位：股，%

报告期末光大优+（代码 36002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750,000	18.88	-
2	交银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7,750,000	8.88	-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110,000	7.76	-
4	中国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560,000	7.75	-
5	交银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5,560,000	7.75	-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5.00	-
7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	-
8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	-
9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	-

注：交银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和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限公司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7.2 光大优+（代码 360022）
 单位：股，%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李引泉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331,357,661	99.7937	4,818,766	0.2063	100	0.0000
2	关于选举李引泉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331,357,661	99.7937	4,818,866	0.2063	0	0.0000
3	关于选举孙坤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331,423,061	99.7965	4,753,466	0.2035	0	0.0000
4	关于选举孙坤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331,423,061	99.7965	4,753,366	0.2035	100	0.0000

注：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为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交银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和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7.3 光大优+3（代码 360034）
 单位：股，%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李引泉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331,357,661	99.7937	4,818,766	0.2063	100	0.0000
2	关于选举李引泉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331,357,661	99.7937	4,818,866	0.2063	0	0.0000
3	关于选举孙坤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331,423,061	99.7965	4,753,466	0.2035	0	0.0000
4	关于选举孙坤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331,423,061	99.7965	4,753,366	0.2035	100	0.0000

注：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为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交银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和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7.3 光大优+3（代码 360034）
 单位：股，%

报告期末光大优+3（代码 36003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110,000	24.04	-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7,220,000	13.63	-
3	中国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810,000	9.09	-
4	交银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7,270,000	7.79	-
5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270,000	7.79	-
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180,000	5.19	-
7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00,000	4.28	-
8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630,000	3.89	-
9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630,000	3.89	-
10	中国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90,000	2.60	-
1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90,000	2.60	-
12	新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090,000	2.60	-
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90,000	2.60	-

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1 主要会计估计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主要原因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8,077	31,358	53,322	36,428	存放同业存款及金融理财产品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297	63,835	1,016.27	1,542.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3,100	211,406	38.64	3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	110,657	70,677	57.07	57.07	发行长期定期存款增加

4.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1 汇金公司光大集团混改协议签订
 经银保监会、银保监会同意，汇金公司将直接持有的本行10,250,916,094股A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15.93%）转让给光大集团。2020年7月9日，双方完成了股份过户。本次股权变更后，汇金公司不再直接持有本行股份。本行控股股东为光大集团，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4.2.2 控股投资光大集团增持本行股份
 2020年10月